



词韵

诗风

这片葱绿的大地

(外二首)

■徐怀生

乡村、河流、远方寂静山野
不少耳朵都竖起来草木的耳朵
鸟虫的耳朵
风，土房子，夕阳下拐着脚跑路的
炊烟
都朝这边像动车飞驰这里
打个比方：霎那间有一条白蛇草间
滑过
“呼噜”一声
转眼，没了所有耳朵
对这片葱绿的大地
屏气
听了好久，好久

窗 花

窗玻璃上的一所房子
那是女儿给我的礼物
太阳在它肩上粉红粉红的
烟囱冒出五六种颜色
它与女儿的天空
一直连在一起还有鸟，几株不知名的小草
鸟在飞，永远张开着翅膀
草伏在地上永不长大
发出的声音
那么纯粹，在我的窗子上回响在我写诗的桌子前
窗玻璃上一所房子，太阳攀在它
肩上

花 开

或许，被风遇见，
或许，在烂漫处，蜂儿用心最多。那一场月光的暖，薄薄的，
那一阵雨水下得好温润。一方夜色清照，只为你的美丽，
亲，情留人处，不言放弃。虽说是一些小停留，短而快
季节的，人生的。像花开是说花，
说九峰的梅、白玉兰；还有其它令我心跳
不已的

经过一条巷子，无意间瞥见墙角有一株小花，红红黄黄、星星点点的，甚是好看。是野人参花，我以前在老家时养过。不知道哪里飘来的种子落在阳台上，后来就自己长出了花，我看它长得漂亮，就没有移开，反而当作家花来养。每年开花的季节，阳台上就犹如星星闪光，一派好景致。我喜欢这花顽强的生命力，即使好几天忘记浇水，它也一如既往开得旺盛。后来举家迁进了城，阳台上的野人参花就忘在了那里，偶尔有一次回到老家，看到它依然在阳台上活着，暗自开心，心里竟然有一种莫名的欣喜。就算人已经离开了，但还是有生命活在老房子里，那种感动，总有点令人潸然。这花，就这样子，时常在我脑海里闪烁着，想起它，我总有一点点悸动。今日在这里又看到了它，我心中的那种感觉又涌了上来，我转头对老公说：“这花在这里反正没人要，不如我挖一棵回去吧。”

没等老公回答，我转身就朝那花奔去，抓住枝干用力一扯，想把它从墙缝里扯出来，没想到用力过猛，花一扯就断了，根系留在了墙里，外面的枝干被我扯在了手中。我看看墙缝里的根系，知道是挖不出来了，顿时惋惜地看着手中的花枝，心里一片凄然。老公看了看，说：“想必是养不活了，扔了吧。”我想了想说：“反正是到手里了，家里还有花盆，试试看能不能活。”

我把花枝包在报纸里，心里暗暗说：真希望你能活下来。回到家找到花盆，把手里的野人参花种了下去，浇上了

余光中在《乡愁》说：母亲是孩子的乡愁，新娘是游子的乡愁，大陆是台湾的乡愁。

乡愁，是远方游子的思念。

可是，何谓远方？何谓游子？

几乎每天早晨，我都会去九峰公园晨练。这是一件很奢侈的事，家在城西，公园在城东，开着车子横穿整个黄城，没有半小时不能回来，我还得上班呢。

其实，城西也是有锻炼场所的。家边上就有一条新建的公路，有着不错的环境，边上的农田就是天然的绿化带，各种各样的鸟鸣声会从早晨的田野里传出，还有蝴蝶追逐到公路上来。晨炼的人不少。

可是，我还是愿意去九峰公园。

晨曦中，当我的车子进入公园停车场的时候，一辆又一辆的车子也陆续地抵达，分明是从小城的四面八方汇聚起来。偌大的车场有时会挤挤挨挨的。

公园坐落在九峰连云的山脚下，山麓古木参天，荫翳蔽日，小道在林中弯弯折折，哪一条都是曲径通幽，几个翘角的亭子宛如大家闺秀般地藏在浓荫深处。清冽的山泉从深谷径流而下，一路环佩叮咚，让公园显得愈发清幽。园子不大，更不气派，甚至缺少现代感，但是它古朴、厚重、深沉，自有一股凛然不可侵犯的儒者风范。

早晨的公园，即便是凝霜的冬天，往来的人也络绎不绝。打羽毛球、太极拳、跳排舞、国标、舞剑，每个人都树下、道中、空地圈出一方领地，不同的音乐，不同的节奏此起彼伏。令我讶异的是，它们竟然都能相安无事，互不干扰。

更多的时候，公园让人宁静安详。我的邻居——一个六十多岁的退休企业家，每天早晨都要来公园，准时得就像上班一样。一身运动装束，可是他坐在公园露天茶吧中的时间要比运动的时间长得多，与其说是来锻炼，还不如说是来休闲，他在树荫下一边喝茶、嗑瓜子，一边聊天，在这里，他不缺少聊天的伴儿。

我也成为这个茶吧的常客，周末时分，一壶茶水，足可以品上大半天。坐在这儿，丝毫不用担心灼热的阳光会扎人，那些苍老参天的树木，早用枝枝丫丫在上空密密麻麻地织就起一张严严实实的网，齐心合力地把阳光挡在了外面，而那些硬要挤进来的光线，则像一个乱涂鸦的小孩，把地面弄得斑驳迷离。风，会不时地从山间吹来，拂过松林，拂过竹叶，拂过发梢，再回到山间。

眼前的一切都很宁静。这里的常驻居民——小松鼠，它们在树上蹿来蹿去，根本不避讳人，有时还会顽皮地丢

下几个带刺的栗壳。来来往往的人群中，有一些人，他们从山上下，或肩挑、或手提一壶壶山泉，穿过公园，走向城市，步伐稳健而安详。

恍惚间，我朦胧胧胧地明白，为何喜欢这个公园了。这里，晃动着旧日岁月淡淡的影子，残留着过去生活浅浅的印迹，一种若有若无的无法寄托的情绪得到了安放。九峰公园，它静守一隅，让我真实地触摸过去，尽管，它是碎片的。

我喜欢看着小溪边的妇女们，她们一边浣着衣服，一边旁若无人地说笑，她们的笑声同棒槌的槌衣声一样的响亮。我喜欢在清晨时分，看着老妪们忙碌的身影，她们正在汇拢公园里一地的枯叶，可以想象，小巷子里，她们燃起枯叶，煤饼炉的烟气也串出了巷外。我也喜欢驻足在那个陈旧的儿童乐园面前，偌大的儿童公园，够老了，有些都已经锈迹斑斑，哪能不老呢，这些都是我女儿当年玩过的呀。可是丝毫不影响孩子们的玩兴，他们的笑脸跟我女儿当年的一样灿烂。

我觉得，我乡愁的情怀有了安放的角落。

我愿意是公园里的一个老客，手捧一杯清茶，品啜着岁月的安详与厚重。

第三百六十八期
品牌版面

有花名栌兰

■王秩美

水，放在阳台的角落里，有时间的时候就过来看看，待水干了就又浇点。就这样子过了几天，花叶不但没有枯萎，反而长了芽，又冒出了一些花骨朵。我笑着对老公说：“看，看，这花果然不负其名，真如人参一样，命贵着呢，你看，活了！”老公也笑：“这花还真是令人惊奇！”

是的，真是令人惊奇的花啊。就这样子，没有根系，仅仅凭着我有心的栽种，就这样子活了。花朵小小的，有黄色、红色的，花开略紫，很漂亮。我看着它在风里摇曳的样子，满满的都是欣喜。

看着花，突然想起还不知道它的学名，在百度上输入“野人参花”，网页跳出不少此花的图片，才知道原来这花叫做“栌兰”。“栌兰具有观赏、药用、食用等多种价值。因其外形及功能近似人参，故被誉为南方人参。”原来这花不但好看，而且可以食用。

小时候第一次见到栌兰的场景浮现在了眼前。阳台上第一次看到它时，就被它那美好的形象给吸引住了。母亲说：“它叫做野人参花”“山脚下的小溪涧边常常能见到，既然它的种子落到了阳台，那就留下来吧。”“以前听人这么叫这花的名字，只是也没有去研究过它。”

祖母呵呵一笑，伸手摸了摸花枝，道：“世间的万物都神奇着呢，很多还要等孩子们自己去发现呢。”

现在想来，祖母和母亲是知道栌兰的，也一定知道栌兰的作用。如果不是如今又遇见此花，我想，我是不是早就已

经忘记那些往事，忘记在远去的故乡还有这么多的回忆。

很多时候，我们就犹如这野人参花一样，失去了根系，失去了生我养我的土壤，远离故土，没有希望，但就是在这样子的情况下，我们还是一步一步活了下来，在适当的时候开了花。天底下其实没有那么多的是非缘由，也没有那么多的道理要讲，一棵栌兰，让我知道，只要有合适的水分和阳光，只要有一点希望，就有重新活下来重新生根发芽的可能。

窗前的那一棵栌兰，常常引得蜜蜂彩蝶飞舞，花季慢慢地过去，栌兰上面的小花慢慢结成了籽，我轻轻地把籽捏下来，然后在其他花盆上也播了种。我想象着明年春来，那一片的栌兰发芽长叶，会是怎样一种场景。

我知道，故乡那一片土地，我是很难回去了。故乡的山，故乡的水，故乡的野花野草，还有那些记忆中的人影，都会慢慢模糊，渐渐消隐。但是心里有一片土地，一直在心中湿润的地方，抽枝长叶，只要偶尔触及，都会漫山遍野地开出花来。

祖辈们告诉我们的，会记住。没有告诉我们的，也会在漫长的一生里，默默去发现。心中有一寸地方，一直在久远的回忆里，封存着一片希望。就像栌兰，只要还有土壤和水分，就会重新生出一片灿烂。

有花名栌兰，芬芳自天涯。此生谁不系，落地便故乡。有这样一种花，认识它，种植它，也是一种欢喜。

且吟

一伸手，抓住了太阳

(外二首)

■叶廷玉

梦想的顶峰
白云缭绕
蓝天近在咫尺站在顶峰上
悲伤、困倦、绝望
像蒲公英随风飘散……一伸手
抓住了太阳

依恋过小荷尖尖角的蜻蜓

就是
那只蜻蜓
只是点一下水
就急匆匆地飞走了
一池烟雨
空漾亭亭玉立在
碧波中的
小荷，它的尖尖角
已开成一朵花含着一滴
芬芳的
泪……

香气浮起一座座酿蜜的城堡

无法形容的美
藏在欲放的
花蕾中，香与甜
正在里面热烈的拥抱
亲吻，融于一体……
春风像一位魔术师
长袖一挥
就悠然打开，蜂歌唱彻……呵，香气浮起
一座座酿蜜的
城堡！

小 虎

■卢然林

小虎，是我们连队里养的一条犬，小虎是它的名字。当年，我们连队在衢州安仁农场执行生产任务，允许养犬。小虎不是军犬，是连队里看家护院的一条狗。

我们部队参加过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、抗美援朝，战功赫赫。建国后，作为主攻部队，参加了建国后首次陆海空三军联合作战的解放一江山岛战役，威震八方。

尽管小虎是一条普通的看家护院犬，但它终日生活在军营，终日感受英雄部队的强大气场，它也威风凛凛，虎虎生威。怪不得有人给它以“小虎”取名。

1968年3月，我刚入伍，初见小虎时，只见它通体棕黄色，高大壮实，身高到我的腰部，方头大耳，嘴巴很宽，两耳支棱着，双目炯炯有神，四条腿像四根铁柱，尾

(未完待续)

制图：郑茹昕